

嘉康利™ 獎償計畫

三種讓您增加收入的方式

1 透過銷售產品 獲取利潤

透過購買價格與售出價格之間的差價以獲得利潤。

2 積分獎金回饋

250	4%	3000	24%
500	8%	4000	28%
1000	12%	5000	30%
2000	16%	7000	32%
2500	20%	10,000	34%

3 事業領導 獎金

3

經理

升級標準：

個人團隊積分在一個月內達到3,000分。

-或者-

連續三個月內個人團隊積分累積達到4,500分。

維持經理階級必需：每個月個人團隊積分達到2,000分。

總監

一位第一級
事業領導

事業領導獎金
無限級數，計算至第二代。

7%
5%

資深總監

兩位第一級
事業領導
每月事業團隊積分達到15,000分

事業領導獎金
無限級數，計算至第二代。

7%
6%

行政總監

三位第一級
事業領導
每月事業團隊積分達到25,000分

事業領導獎金
無限級數，計算至第三代。

7%
6%
4%

領導總監

四位第一級
事業領導
每月事業團隊積分達到50,000分

事業領導獎金
無限級數，計算至第四代。

7%
6%
5%
3%

大使總監

四位第一級
事業領導
每月事業團隊積分達到100,000分

事業領導獎金
無限級數，計算至第四代。

7%
6%
5%
4%

其中需包括至少100點個人銷售積分(PV)。如欲採用三個月累積方式，審核第三個月個人團隊銷售積分至少需達到2,000分，其中需包括至少100點個人銷售積分(PV)。以上僅為嘉康利™獎金回饋計畫之摘要。詳細內容請參閱嘉康利™成員之權利與責任聲明(P&R)。若以上敘述與P&R聲明有任何不符合之處，以P&R聲明內容為準。